



建溢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38)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佈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作出之披露

建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賬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737,015	624,665
銷售成本		<u>(625,229)</u>	<u>(529,644)</u>
毛利		111,786	95,021
其他收益		27,292	8,163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580)	(22,794)
行政開支		<u>(58,493)</u>	<u>(54,030)</u>
日常業務之經營溢利	3	56,005	26,360
財務費用		<u>(838)</u>	<u>(276)</u>
扣除財務費用後溢利		55,167	26,08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u>(16,736)</u>	<u>6,772</u>

除稅前溢利		38,431	32,856
稅項	4	(4,705)	(3,517)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33,726	29,339
少數股東權益		(2,960)	(4,507)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之經營純利		30,766	24,832
股息	5		
中期		2,024	8,096
建議末期		10,120	4,048
		12,144	12,144
每股盈利	6		
基本		7.60 港仙	6.13 港仙
攤薄		7.58 港仙	6.11 港仙

附註：

1. 編制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制。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制，惟若干固定資產及短期投資之重新計量方法除外。

2.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指扣除退貨抵免及貿易折扣後已售貨品之發票淨值，但不包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

(a) 業務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各分類業務之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	玩具及相關產品		摩打		家庭電器用品		物料開發		對銷		綜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467,039	379,196	170,802	179,446	71,997	56,619	27,177	9,404	-	-	737,015	624,665
各類別相互銷售	-	-	6,730	10,478	-	-	-	-	(6,730)	(10,478)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4,963	3,509	2,721	2,050	71	171	213	72	-	-	7,968	5,802
總計	<u>472,002</u>	<u>382,705</u>	<u>180,253</u>	<u>191,974</u>	<u>72,068</u>	<u>56,790</u>	<u>27,390</u>	<u>9,476</u>	<u>(6,730)</u>	<u>(10,478)</u>	<u>744,983</u>	<u>630,467</u>
分類業績	<u>4,871</u>	<u>(14,547)</u>	<u>36,145</u>	<u>43,946</u>	<u>690</u>	<u>255</u>	<u>2,807</u>	<u>1,818</u>	<u>-</u>	<u>-</u>	<u>44,513</u>	<u>31,472</u>
利息、股息收入及 未分配收益											19,324	2,361
未分配開支											(7,832)	(7,473)
日常業務之經營溢利											<u>56,005</u>	<u>26,360</u>

附註：

由於物料開發分類對本集團愈見重要，故本年度就該業務分類作出獨立披露。因此，本集團已將若干比較數字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b) 地域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各分類地區之收入資料。

本集團	美國		歐洲		亞洲		其他地區		對銷		綜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257,300	202,558	206,061	146,534	216,835	208,992	56,819	66,581	-	-	737,015	624,665

3. 日常業務之經營溢利

本集團之日常業務之經營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折舊	42,578	36,337
遞延發展成本之攤銷	9,314	8,016
商譽攤銷	2,326	2,326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淨額	(16,452)	(253)
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淨盈餘	(536)	(4,393)
利息收入	(145)	(396)
	<u>42,578</u>	<u>36,337</u>

4. 稅項

香港之利得稅乃就年內於香港所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 (二零零四年: 17.5%) 之稅率撥備。本集團年內於海外之應課稅溢利則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之適用稅率及根據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本集團：		
本年度－香港		
年內支出	2,641	2,837
過往年度之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7)	15
本年度－其他地區	563	604
遞延稅項	1,000	—
	<u>4,187</u>	<u>3,456</u>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	518	61
	<u>4,705</u>	<u>3,517</u>

5. 股息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港仙 (二零零四年：2港仙)	2,024	8,096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港仙 (二零零四年：1港仙)	10,120	4,048
	<u>12,144</u>	<u>12,144</u>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三日名列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2.5港仙。本年度建議之末期股息乃按申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之數目而釐定，有待本公司股東於來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股東應佔日常業務之經營純利30,76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4,83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04,820,000股（二零零四年：404,820,000股）為基準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年內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之經營純利30,76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4,832,000港元）及年內發行在外股份之加權平均數405,927,239股（二零零四年：406,219,438股）普通股計算，並已就年內發行在外並可能構成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作出調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股數之調節表列載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4,820,000	404,820,000
假設於年內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被視為全獲行使而無償發行之普通股之 加權平均數	1,107,239	1,399,438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5,927,239</u>	<u>406,219,438</u>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七日星期三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二（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過戶表格須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集團業績

集團的營業額和盈利在呆滯的經營環境下仍錄得增長。集團的玩具部門取得與電影相關產品的大額訂單乃業績增長的因素之一，此外集團成功為生產流程增值，提升效率，亦有助改善業績表現。

然而油價急劇攀升，導至塑膠及金屬價格被抽高，整體經營環境仍然困難。成本控制仍為經營成敗的關鍵因素。

中國的勞工和電力均見短缺，仍然是集團增長的最大障礙。集團因此需要採取超時加班等應變措施以解決生產停頓，但亦對集團的利潤構成壓力。

整體而言，集團錄得股東應佔純利30,76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4,832,000港元），其中包括一項1,600萬港元出售物業之非經常收益。營業額則較上年度增加18%至737,015,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24,665,000港元）。

玩具及摩打部門在回顧年度內分別佔整體營業額63%及23%。物料開發部門的業務亦令人鼓舞。

玩具

石油價格大幅攀升，令玩具製造業面對相當的困難。按行業慣例，大部份客戶合約在每年年初簽訂時已鎖定價格。由於合約所限，集團在二零零四年需要承擔大部份的物料價格漲幅，削弱了集團的邊際利潤。隨著新的合約在今年初訂立，以上情況在二零零五年第一季已有改善。

玩具部門的分類營業額上升23%至467,039,000港元，分類業績轉虧為盈為4,871,000港元。下半年的業績大有改善，抵消了上半年度出現之虧損。營業額上升主要由叫座電影的相關玩具產品帶動。集團主動革新員工隊伍和生產流程，亦明顯有助業績改善。展望未來，集團預期將有更多電影相關的大額訂單。在下半年實施的成本控制計劃預計會在今年更見成效。

燃油價格和原材料成本至今未有回落跡象，勞工和電力短缺問題短期內亦困擾大部份中國生產商，預期市場會持續呆滯，廠家之間則競爭激烈。管理層對來年的業務前景維持審慎樂觀。鑑於能源和勞工短缺，集團已積極革新新產品設計和開發流程，盡量減低物料和勞工成本，為生產工程增值。集團更加速將深圳的生產遷至成本較低的韶關。至年度末，部門逾半數的生產來自韶關。持續將生產北移，有助集團有效地減輕珠江三角洲成本上升的壓力。

摩打

集團的摩打部門一直銳意在不同的領域開拓新業務，但在取得具體成果之前，目前部門的業務對象仍集中在玩具行業。

玩具行業表現平穩，加上部份降價壓力，摩打部門營業額輕微減少7%至177,532,000港元。銅與鋼材的價格顯著上升，然而為維持市場競爭力，集團並未有提高售價，令部門分類盈利減少18%至36,145,000港元。

集團的服務表現成功取得國際認證和行業認同，在二零零四年十一月獲頒二零零四年度香港工業獎生產力優異獎，並獲ISO/TS16949品質認證。

集團將繼續努力擴闊摩打產品的應用範疇，並視之為未來發展的增長動力。集團將加強針對汽車行業的業務開發，冀望能有所突破。

物料開發

集團作出策略決定，投資設立一個新業務分支，主要所開發之物料主要用於陰極射線管（顯像管）及液晶顯示屏。管理層欣然向股東匯報，此部門表現令人鼓舞，年度內錄得超過200萬港元盈利。集團將投入更多資源，冀能將此項具顯著潛力的部門發展成一個新的收入來源。

可燒錄光碟

集團持有50%權益的光碟生產業務需要攤分約1,670萬港元虧損，生產成本顯著上漲，但售價卻因激烈競爭而下調，令光碟業務出現虧損。

部門在去年已積極擴展，將生產線增至12條，並已全面量產，現時的目標是增加銷售和盈利能力。

前瞻

集團面對當前的挑戰，目標是改善現有營運模式、成本架構、規模經濟效益，以至生產效率。集團將加倍投入革新產品開發和生產流程，以應付艱困的經營環境。集團並會加快將生產由深圳北移至韶關的步伐，以減低華南地區電力和勞工短缺對集團的影響。集團透過靈活調配兩地的生產，以平衡成本效益和維持生產高技術產品的能力。

集團將密切注視中國將人民幣匯率與美元脫鉤所帶來的影響。管理層認為現階段人民幣升值對集團的影響並不顯著，並將繼續保持和強化本集團在生產、技術、研發及市場拓展上的核心優勢，達至集團長期的穩定發展。

資金流動性及財政狀況

本集團主要以其內部產生現金流量及銀行融資額度應付年內其營運及業務發展所需。本集團一向在財務管理方面實行審慎及保守政策。於本財政年度結算日，本集團合共有定期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53,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3,0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現有多家銀行之綜合銀行融資額度共約186,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47,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動用當中之39,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2,000,000港元）。

本集團之財政狀況保持穩健。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2.7倍（二零零四年：2.3倍），而資產負債比率（長期負債除以股東資金）為5.6%（二零零四年：5.5%）。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作出之披露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一客戶Hasbro SA之貿易應收賬款分別為27,555,000港元及32,461,000港元（「該等貿易應收賬款」），分別超出本集團市值之8%。該等貿易應收賬款源自銷售玩具及相關產品，且為無抵押、免息及一般還款期約21日。Hasbro SA為獨立第三者，與本集團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並無任何關連。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照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一直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須於本年年報內披露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而行事，惟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以特定年期委任，而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委員會成立時以書面訂明職權範圍，成立目的為檢討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之工作覆蓋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

於聯交所網頁刊登年度業績

載列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45(3)段所規定的一切資料之詳盡業績公佈將於適當時間在聯交所網頁刊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鄭楚傑

香港，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二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建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城沙浦道30-38號富豪東方酒店2樓翠蓮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1. 省覽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末期股息；
3. 選舉董事及釐定彼等之酬金；
4. 委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提呈為特別決議案之決議案：

「動議按下列方式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 (a) 刪除現行公司細則第68條全文，並以下文取代之：

「68. 倘正式要求以一股一票點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則以一股一票點票方式投票表決之結果須被視作要求以一股一票點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之大會之決議。大會主席須根據指定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公佈以一股一票點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之結果。」

- (b) 刪除現行公司細則第86(2)條全文，並以下文取代之：

「86.(2) 董事有權不時或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空缺或於獲得股東在股東大會授權之情況下加入現時董事會，惟獲委任之董事人數不得超過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不時釐定之任何最高人數。任何獲委任以填補空缺或加入董事會之董事僅可留任至其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倘上述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則於釐定在該大會上退任之董事人數時不得將其計算在內。」

- (c) 刪除現行公司細則第87(1)條全文，並以下文取代之：

「87.(1) 除非及直至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另行釐定，否則於每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倘其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包括有特定任期或出任主席或董事總經理者）須至少每三年或於如指定證券交易所可能不時指明之期間內或本公司適用之司法權區法律所規定之其他期限內輪席告退一次。」

(d) 於公司細則第122條末加入下文：

「倘一名主要股東或董事於董事會將予考慮而董事會釐定屬重大之事項中擁有利益衝突，該事項不應根據本細則以傳閱董事會決議案之方式處理，惟董事會會議應在於有關交易中並無重大權益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聯繫人士列席下舉行。」」

6.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提呈為普通決議案之決議案：

「動議：

(a) 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以根據適用法例及在其規限下購回其股份；

(b) 根據上文(a)段之批准所購回之本公司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而上述批准須受相應限制；及

(c)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至下列任何一項最早發生之日期：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以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授權力之日；及

(iii) 公司細則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期限屆滿之日。」；

7.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提呈為普通決議案之決議案：

「動議：

(a) 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發行、配發及買賣本公司之額外股份，並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內或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終結後配發、發行或買賣股份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前提是除(i)根據供股（股東根據於指定記錄日期之持股量按比例獲提呈發售股份，惟董事可就零碎配額或在顧及香港以外任何地區之法例或當地認可之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規例所規定之限制或責任後作出彼等認為必須或恰當之豁免或其他安排）或(ii)任何購股權計劃或當時根據計劃就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行政人員及／或僱員及／或任何合資格承授人授予或發行股份或可購入本公司股份之權利而採納之類似安排，或(iii)按照公司細則制訂以配發股份代替本公司股份之全

部或部份股息之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外，將發行、配發、買賣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將予以發行、配發或買賣之額外股份總面值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20%，而上述批准須受相應限制；及

- (b)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至下列任何一項最早發生之日期：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予以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授權力之日；及
 - (iii) 公司細則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期限屆滿之日。」；

8.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提呈為普通決議案之決議案：

「動議擴大根據上文第7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於當時可行使本公司權力以配發股份及作出或授予或需行使該項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之一般授權，加入本公司董事自上文第6項決議案所述之一般授權授出以來行使本公司權力以購回本身股份而購回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面值總額，惟有關股份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鄭楚傑

香港，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由五位執行董事（鄭楚傑先生、崔伯勝先生、原偉光先生、范壽良先生及王建忠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志平先生、黃拋維先生及孫季如女士）組成。

附註：

- (a)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七日星期三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以享有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本公司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及適當之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 (b) 有權出席大會及在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以上之代表出席及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任人士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c)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一併交回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的內容。